

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XZP2025081400067)

项目所在地：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592943万元， 招标人为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合同估算价（万元）：2.592943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二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二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质条件：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资质；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仅限于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4)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此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4信誉要求：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2)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3)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以上被曝光的不良行为，有相关部门正式公文证明行政处罚已被取消或处罚期已满的除外。

3.5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注：3.3(3)、3.3(4)、3.4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6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的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4 10:00到2025-08-20 17:00

获取方式：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8月20日17时00分前（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到江苏大公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区正脉建材家居广场一期A3001-3004）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纪女士17318841508。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6 16: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6 16:30

开标地点：姜堰区蒋垛镇人民政府会议室

#### 七、其他

公开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已由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人民政府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招标代理机构为江苏大公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建设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

2.2 建设规模：本工程地点位于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主要施工内容：新建三格式化粪池11座。

###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标段名称 发包内容 合同估算价

(万元) 计划工期

蒋垛镇南港村2025年度户厕改造 新建三格式化粪池11座。 2.592943 30日历天

2.4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核对并经双方确认签字后，第一年付审定价70%，第二年付至审定价90%，第三年付清。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资质；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仅限于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4)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此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2)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3)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曝光台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以上被曝光的不良行为，有相关部门正式公文证明行政处罚已被取消或处罚期已满的除外。

3.5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注：3.3(3)、3.3(4)、3.4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的规定。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10时00分至2025年8月20日17时0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8月20日17时00分前(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到江苏大公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区正脉建材家居广场一期A3001-3004）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纪女士17318841508。

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 16时30分。

#### 6. 评标办法

6.1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 址：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

联 系 人：颜先生

电 话：13357787338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大公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姜堰区正脉建材家居广场一期A3001-3004

联 系 人：纪女士

电 话：17318841508

####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报名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邮 箱：

年 月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 址：泰州市姜堰区蒋垛镇南港村

联 系 人：颜先生

电 话：1335778733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大公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姜堰区正脉建材家居广场一期A3001-3004

联 系 人：纪女士

电 话：17318841508

电 子 邮 件：392544610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纪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